

目 录

一、主要编制依据	1
二、目标	1
三、指标	1
四、职业健康平安管理工作程序	2
五、危险源识别	3
六、重大危险源清单	10
七、重大危险源的管理措施	13
八、平安组织机构	23

为加大工程平安管理力度，杜绝重大平安事故的发生，为职工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提高工人的平安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使工人的身体健康不受伤害，特制定本方案：

一、主要编制依据

- 1、公司《危险源识别和风险评估程序》；
- 2、公司《职业健康平安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
- 3、《建设工程平安生产管理条例》；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5、《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平安技术标准》JGJ 46—2005；
- 6、《建筑机械使用平安技术规程》JGJ 33—2001；
- 7、《平安帽》〔GB2811-2007〕、《平安带》〔GB6095—85〕、《平安网》〔GB5725—2009〕和《平安标志及其使用导那么》〔GB2894—2008〕；
- 8、《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 9、《劳动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国经贸平安〔2000〕189〕；
- 10、《铁路工程根本作业施工平安技术规程〔TB10301-2009〕》、《铁路桥涵工程施工平安技术规程〔TB10303-2009〕》、《铁路路基工程施工平安技术规程〔TB10302-2009〕》。

二、目标：

绿色环保施工；增强平安意识；

确保平安生产；杜绝恶性、突发事故发生。

三、指标：

- 1、重大伤亡事故率为 0；
- 2、重大火灾事故率为 0；
- 3、轻伤事故频率低于 3‰。

4、平安防护合格率 100%，优良率 60%。

- 5、文明施工合格率 100%，优良 60%。
- 6、三级平安教育率 100%。
- 7、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 8、重大隐患及时整改率 100%，复查合格率 100%。
- 9、“三宝”的正确使用率 100%。

四、职业健康平安管理工作程序

队部开工前确定、选择识别范围，结合自身特点识别危险源，按经验判定风险级别，填写《危险源调查表》。安质部组织有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风险小组，按评价准则进行评价、归纳，整理成《危险源评价表》，最后形成《重大危险源清单》。

《危险源调查表》、《危险源评价表》、《重大危险源清单》，由安质部编制，队部的危险源管理方案由队部的技术负责人审核后由队长审批，并根据重大环境因素和重大危险源，编制应急和响应预案。

队部随时对作业现场的职业健康平安运行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在平安日记中予以记录，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纠正。安质部每月一次对工程部职业健康平安运行控制情况进行检查。作业班组在每天上班前对操作工人进行平安交底，组织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点时做好自检、自查工作，发现重大隐患及时向上级汇报，以便及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的发生，当发生事故，应对危险源进行重新识别、评价。

队部对在有粉尘、强噪音、光、放射、震动等特殊条件下作业的人员，应严格按有关规定发放和使用劳保用品，并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五、危险源识别

1、危险源辨识分类

为了便于进行危险源辨识和分析，首先应对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进行分类。分类可任选以下两种方法中的一种：

按导致事故和职业危害和直接原因分类

按导致事故和职业危害和直接原因进行分类，共分为六类：

第一类 物理性危险源

(1) 设备、设施缺陷〔强度不够、刚度不够、稳定性差、密封不良、应力集中、外形缺陷、外露运动件、制动器缺陷、设备设施其他缺陷〕；如：脚手架、支撑架强度、刚度不够、场内机动车辆制动不良、起吊钢丝绳磨损严重。

(2) 防护缺陷〔无防护、防护装置和设施缺陷、防护不当、支撑不当、防护距离不够、其他防护缺陷〕；如：框构施工基坑四周防护高度不够，未挂平安防护网。

(3) 电危害〔带电部位裸露、漏电、雷电、静电、电火花、其他电危害〕；如：电线外皮破损，电线接头未包扎。

(4) 噪声危害〔机械性噪声、电磁性噪声、液体动力性噪声、其他噪声〕；如：手风钻、空压机、通风机工作时发生噪声。

(5) 振动危害〔机械性振动、电磁性振动、液体动力性振动、其他振动〕；如：手风钻工作时的振动。

(6) 电磁辐射〔电离辐射：X射线、 γ 射线、 α 粒子、 β 粒子、质子、中子、高能电子束等；非电离辐射：紫外线、激光、射频辐射、超高压电场〕；如：核子密度仪发出的辐射。

(7) 运动物危害〔固体抛射物、液体飞溅物、反弹物、岩土滑动、堆料垛滑动、气流卷动、冲击地压、其他运动危害〕；

(8) 明火；

(9) 能造成灼伤的高温物质〔高温气体、高温固体、高温液体、其他高温物质〕；如：气割产生的高温颗粒。

(10) 能造成冻伤的低温物质〔低温气体、低温固体、低温液体、其他低温物质〕；氮、氧气泄漏。

(11) 粉尘与气溶胶〔不包括爆炸性、有毒性粉尘与气溶胶〕；如水泥粉尘。

(

12) 作业环境不良〔作业环境不良、根底下沉、平安过道缺陷、采光照明不良、有害光照、通风不良、缺氧、空气质量不良、给排水不良、涌水、强迫体位、气温过高、气温过低、气压过高、气压过低、高温高湿、自然灾害、其他作业环境不良〕；

(13) 信号缺陷〔无信号设施、信号选用不当、信号位置不当、信号不清、其他信号缺陷〕；

(14) 标志缺陷〔无标志、标志不清楚、标志不标准、标志选用不当、标志位置缺陷、其他标志缺陷〕；

(15) 其他物理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第二类 化学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1) 易燃易爆性物质〔易燃易爆性气体、易燃易爆性液体、易燃易爆性粉尘与气溶胶、其他易燃易爆性物质〕；如：火工品、瓦斯。

(2) 自燃性物质；如：煤。

(3) 有毒物质〔有毒气体、有毒液体、有毒固体、有毒粉尘与气溶胶、其他有毒物质〕；如沥青熔化过程中产生毒气。

(4) 腐蚀性物质〔腐蚀性气体、腐蚀性液体、腐蚀性固体、其他腐蚀性物质〕；如：充电液中的硫酸。

(5) 其他化学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第三类 生物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1) 致病微生物〔细菌、病毒、其他致病微生物〕；

(2) 传染病媒介物；

(3) 致害动物；

(4) 致害植物；

(5) 其他生物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第四类 心理、生理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1) 负荷超限〔体力负荷超限、听力负荷超限、视力负荷超限、其他负荷超限〕；

(2) 健康状况异常；

(3) 从事禁忌作业；

(4) 心理异常〔情绪异常、冒险心理、过度紧张、其他心理异

常);

(5) 辨识功能缺陷〔感知延迟、辨识错误、其他辨识功能缺陷〕;

(6) 其他心理、生理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第五类 行为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 (1) 指挥错误〔指挥失误、违章指挥、其他指挥失误〕；
- (2) 操作失误〔误操作、违章作业、其他操作失误〕；
- (3) 监护失误；
- (4) 其他错误；

第六类 其他行为性危险因素与危害因素

参照事故类别和职业病类别分类

(1) 物体打击，是指失控物体的惯性力造成人身伤亡事故。如落物、滚石、锤击、碎裂、砸伤和造成的伤害，不包括机械设备、车辆、起重机械、坍塌、爆炸引发的物体打击；

(2) 车辆伤害，是指本施工场地内机动车辆引起的机械伤害事故。如机动车在行驶中的挤、压、撞车或倾覆等事故，在行驶中上下车、跑车事故；

(3) 机械伤害，是指机械设备与工具引起的绞、碾、碰、割、戳、切等伤害。如工具或刀具飞出伤人，切削伤人，手或身体被卷入，手或其他部位被刀具碰伤，被转动的机具缠压住等。不包括车辆、起重机械引起的伤害；

(4) 起重伤害，是指从事各种起重作业时引起的机械伤害事故。不包括触电、检修时制动失灵引起的伤害，上下驾驶室时引起的坠落；

(5) 触电，指电流流经人身，造成生理伤害的事故，包括雷击伤亡事故；

(6) 灼烫，是指火焰烧伤、高温物体烫伤、化学灼伤〔酸、碱、盐、有机物引起的体内外灼伤〕、物理灼伤〔光、放射性物质引起的体内外灼伤〕，不包括电灼伤和火灾引起的烧伤；

(7) 火灾；指造成人员伤亡的企业火灾事故，不包括非企业原因造成的火灾；

(8) 高处坠落：是指在高处作业中发生坠落造成的伤亡事故，包括脚手架、平台、陡壁施工等高于地面和坠落，也包括由地面坠入坑、洞、沟等情况，不包括触电坠落事故；

(9)

坍塌：是建筑物、构筑物、堆置物等倒塌以及土石塌方引起的事故。适用于因设计或施工不合理而造成的倒塌，以及土方、基坑发生的塌陷、滑坡事故。如建筑物倒塌、脚手架倒塌，挖掘沟、坑、洞时土石塌方等情况，不适用于矿山冒顶片帮和爆炸、爆破引起的坍塌；

〔10〕瓦斯爆炸：指可燃性气体瓦斯、煤尘与空气混合形成了到达燃烧极限的混合物，接触火源时，引起的化学性爆炸事故；

〔11〕锅炉爆炸：指锅炉发生的物理性爆炸事故；

〔12〕容器爆炸：容器〔压力容器、汽瓶的简称〕是指比拟容易发生事故，且事故危害性较大的承受压力载荷的密闭装置。容器爆炸是指压力容器破裂引起的气体爆炸即物理性爆炸。包括容器内盛装的可燃性液化气在容器破裂后，立即蒸发，与周围的空气形成爆炸性气体混合物，遇到火源时形成的化学爆炸，也称容器的二次爆炸；

〔13〕中毒和窒息：指人体接触有毒物质，如在误吃有毒食物或呼吸有毒气体引起的人体急性中毒事故，或在废弃的坑道、横通道、暗井、涵洞、地下管道等不通风的地方工作，因为氧气缺乏有时会发生突然晕到，甚至死亡的事故称为窒息。不适用于病理变化导致的中毒和窒息事故，也不适用于慢性中毒和职业病导致的死亡；

〔14〕其他伤害：凡不属于上述伤害的事故均称为其他伤害。如扭伤、跌伤、冻伤、野兽咬伤、钉子扎伤等。

2、危险源的辨识内容

〔1〕、工作环境：包括周围环境、工程地质、地形、自然灾害、气象条件、资源交通、抢险救灾支持条件等；

〔2〕、平面布局：功能分区〔生产、管理、辅助生产、生活区〕；高温、有害物质、噪声、辐射、易燃、易爆、危险品设施布置；建筑物、构筑物布置；风向、平安距离、卫生防护距离等；

〔3〕、运输路线：施工便道、各施工作业区、作业面、作业点的贯穿道路以及与外界联系的交通路线等；

〔4〕、施工工序：物资特性〔毒性、腐蚀性、燃爆性〕温度、压力、速度、作业及控制条件、事故及失控状态；

(5)、

施工机具、设备：高温、低温、腐蚀、高压、振动、关键部位的备用设备、控制、操作、检修和故障、失误时的紧急异常情况；机械设备的运动部件和工件、操作条件、检修作业、误运转和误操作；电气设备的断电、触电、火灾、爆炸、误运转和误操作，静电、雷电；

〔6〕、危险性较大设备和高处作业设备：如提升、起重设备等；

〔7〕、特殊装置、设备：锅炉房、危险品库房等；

〔8〕、有害作业部位：粉尘、毒物、噪声、振动、辐射、高温、低温等；

〔9〕、各种设施：管理设施〔指挥机关等〕、事故应急抢救设施〔医院卫生所等〕、辅助生产、生活设施等；

3、危险源辨识准备

在危险源辨识前，各部门负责此项工作的技术人员应作好充分准备：

〔1〕各级管理者要高度重视，在人员、时间、和其他资源上给予支持和保证；

〔2〕必须由懂专业、有经验的人员组成辨识小组，如生产副经理、总工、工程师、技术员、平安员、班组长、机械司机、管库员、现场施工人员；

〔3〕识别和应用的法律法规要全，根本覆盖本单位、本工程的所有施工、作业〔工作〕及设备〔设施〕；

〔4〕对参加辨识的员工掌握辨识范围和类别的根本情况，了解法律法规对本单位、本工程平安具体要求；

〔5〕资料准备齐全。

4、作业危险性评价法〔LEC法〕

〔1〕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用与系统风险有关的三种因素之积来评价操作人员伤亡风险大小，这三种因素是：L〔事故发生的可能性〕、E〔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中的频繁程度〕和C〔一旦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其赋分标准见下表：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L)

分数值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分数值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10	完全可以预料	0.5	很不可能, 可以设想
6	相当可能	0.2	极不可能
3	可能, 但不经常	0.1	实际不可能
1	可能性小, 完全意外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中的频繁程度 (E)

分数值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中的频繁程度	分数值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中的频繁程度
10	连续暴露	2	每月一次暴露
6	每天工作时间内暴露	1	每年几次暴露
3	每周一次或偶然暴露	0.5	非常罕见的暴露

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 (C)

分数值	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	分数值	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
100	大灾难, 许多人死亡, 或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7	严重, 重伤, 或造成较小的财产损失
40	灾难, 数人死亡, 或造成很大财产损失	3	重大, 致残, 或很小的财产损失
15	非常严重, 一人死亡, 或造成一定的财产损失	1	引人注目, 不利于根本的平安卫生要求

(2) 由评价小组共同确定每一危险源的 LEC 各项分值, 然后再以三个分值的乘积来评价作业条件危险性的大小, 即:

$$D=LEC$$

(3) 将 D 值与危险性等级划分标准中的分值相比拟, 进行风险等级划分, 假设 D 值大于 70 分, 那么应定为重大危险源, 危险源评价情况填入《危险源 (LEC 法) 评价表》内。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748030103105007010>